

“违慈训少年作远游 遇大风孤舟发虚想”

——《鲁宾逊漂流记》在清末民国语文教育中的接受与阐释

张心科

《鲁宾逊漂流记》这篇小说，在清末就开始翻译到我国，并进入学生的课外阅读视野；民国初年直至内战期间作为经典课文被选入至少 16 套小学语文教科书中。每个时代的编者出于不同的目的，赋予这篇小说不同的教育功能，并对其主旨做过不同的阐释，从中可以看出清末民国语文教育思想的演变及其对翻译文学态度的转化轨迹。

《鲁宾逊漂流记》是英国作家丹尼尔·笛福在 1719 年发表的一篇小说：青年鲁宾逊在乘船去伦敦的途中遇到风浪，后又几次遇险，最后漂流到南美洲的一个小岛。在这荒芜的小岛上，他仅靠自己的双手和简单的木石工具建造房屋，开辟园地，种植麦子、葡萄，驯养山羊，缝衣，制伞。他还曾耗费 5 个月时间开凿了一艘独木舟以备逃离小岛之用，但因无法将其拖下水而失败。他曾拯救过被野人捕获的俘虏，并取名“星期五”，自己也差点被野人杀死。在岛上呆了 28 年后，他跟随一艘途经该岛的船返回了英国，并获得了可观的财富。而后结婚生子，颐享天年。

这篇小说，在清末就开始翻译到我国，并进入学生的课外阅读视野；民国初年直至内战期间作为经典课文被选入至少 16 套小学语文教科书中。每个时代的编者出于不同的目的，赋予这篇小说不同的教育功能，并对其主旨做过不同的阐释，从中可以看出清末民国语文教育思想的演变及其对翻译文学态度的转化轨迹。

清末(1902—1911)： “启冒险进取之思想”

《鲁宾逊漂流记》在清末的最早译本是《大陆》1902 年创刊号刊登后陆续连载的《鲁宾孙漂流记》[滕梅、于晓霞在《笛福及其作品在中国的译介——以〈鲁宾逊漂流记〉为例》称：“《鲁宾逊漂流记》于 1902 年被沈祖芬（跛少年）翻译成了中文，译名为《绝岛漂流记》，这是笛福的作品第一次被介绍给中国读者。”不知此说所本]。其题上标明为“冒险小说”，题下加注：“原名 Robinson Crusoe 英国德富著”。译本考虑到中国读者的

阅读习惯，采用了古白话这种传统小说常用的叙述语体，又用中国传统演义体小说所有的回目体例，如第一回目为“违慈训少年作远游 遇大风孤舟发虚想”，第五回目为“苦绝粮忽遇救星 误行舟重遭大劫”，第十一回目为“归旧洞沿途谈保种 驾小舟入海救同胞”。这样译者改起来不费事，读者读起来有趣味。有时还采用了中国传统小说的叙述方式加入译者的解说，如第二回“风起海涌游子遇难 时过境换雄心又生”中在“这船竟变成个无桅的光船了”后的括号内写道：“看官须晓得他们所坐的船，是寻常的木舟，因此时火船的制度，尚未发明，若坐火轮船，那有这样遇着风就怕的？”原著与中国传统小说叙述方式不同的是采用了第一人称“自叙”而非第三人称“他叙”，如第一回的开头即为“一千六百三十三年，我生于约克城。我父有三子，我其季也。平生不知营生为何事，惟好动的思想装满脑中，常蹦蹦跳跳不能自己……”

俗话说：治世崇文，乱世尚武。译者之所以选译而《大陆》杂志之所以选登这篇小说，大概因为译者和编者认为其彰显了“冒险”的精神，鲁宾逊独处荒岛谋生似乎与哥伦布发现美洲“新大陆”一般伟大，能为缺乏冒险精神的、在当时被称为“东亚病夫”的国人确立一个榜样。

清末，小学国文教学内容主要是传授各科实用知识和进行思想道德教化，中学是训练学生写作能力，所以小学国文教科书中多数是用以介绍知识、阐发思想的说明文和议论文，很少有文学作品；中学国文教科书是古文的汇集。这样一来，《鲁宾逊漂流记》就不可能出现在国文教科书中作课文来供学生阅读。但是，清末教育学者已意识到学校教科书的不足及课外读物的重要，1909 年的《教育杂志》在一



↑1913 年《共和国教科书新国文》

插页广告中开列了《美洲童子万里寻亲记》《鲁宾逊漂流记》(二册)和《澳洲历险记》三部翻译小说，并标明“以上三种学部审定为宣讲用书”。其广告语中特别指出了小说的教育作用，包括启发神智、增进文学、振起国民之精神、发爱国孝亲之至性、启冒险进取之思想，并涉及科学实业等。

该广告的边栏中有“有益小说”“少年必读”和“宣讲实用”三个提示性的词语，提示语不仅说明了这些小说是对学生有益的，而且指出其适合课外阅读，从“宣讲实用”的提示及在所列书名之间所加的“以上三种学部审定为宣讲用书”的注解可以看出，编辑认为这些儿童文学作品也可以在学生学习教科书之余由教师宣讲给他们听(以故事的形式讲给学生听)。《鲁宾逊漂流记》经清朝最高教育机关学部审定，说明学部希望学生能通过读、听此书而由此“启冒险进取之精神”。

清学部将其选作课外读物，与当时的主要教育宗旨是相关的，如 1906 年 3 月学部奏请朝廷建议宣示“忠君”“尊孔”“尚公”“尚武”和“尚实”为教育宗旨，而《鲁宾逊漂流记》中彰显的冒险精神和“尚武”救国(“振起国民之精神”)的教育宗旨是一样的。

民初(1912—1921)： “为图自立者之模范”

1912 年，民国成立。天翼在《艺苑琐谈》中称：“《鲁宾逊漂流记》为‘冒险小说之佼佼者。’”(天翼《艺苑琐谈：鲁宾逊漂流记》，《进步》，1912 年第一卷第六期第 10 页)该书在我国有了新的译本，首先是林纾、曾宗巩合译，商务印书馆于 1913 年 2 月出版的《鲁宾孙漂流记》，其次是 1921 年严叔平翻译、崇文书局出版的《鲁宾孙漂流记》。林纾“以古文笔法译西洋小说”

↓1915 年《中华女子国文教科书》



通海岸乘獨
木舟以出島
中野蠻得人
則殺而噉之
前後三入
皆願相從
居久之有歐
毒蟲猛獸俱

甚多，“林译小说”在清末民初影响巨大。林纾在该书的序言中同样称其为“探险之书”，且竭力夸赞鲁宾逊的开拓精神，甚至认为其超越了中国先圣孔子的中庸思想而兼有开创中国文明的先祖们的智慧，希望国民读此小说后能抛弃陈腐的传统观念，然后开拓进取，建奇功立伟业！译者将其阐释为“探险”，是希望国民改变因受传统儒家教化而形成的柔弱的性格，进而勇于战胜艰难险阻以成就人生伟业。

民初的教育思想和清末区别不大。“实利”和“尚武”以强国在民初的主要教育宗旨中仍是重要的两项。1913 年商务印书馆出版的高等小学校秋季始业《共和国教科书新国文》的第 4 册将这篇小小说缩写之后以《鲁宾孙》为题收作课文。教科书中，编辑大意的第七、八条分别是“注意体育军事上之智识，以发挥尚武之精神”和“注